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第 13 屆第 7 次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1 月 23 日（三）下午 13 點 15 分整

地點：本會第一會議室（台北市復興北路 420 號 10 樓）

出席：許世明、羅界山、徐邦賢、黃翰玟、謝欣育、陳如泰、翁德育、黃克忠、蔡欣原、李文勝、吳信忠、許恒瑞、林順華、吳 廸、陳建志、溫清華、林敬修、陳雅光、顏國濱、洪榮杰、王幸宜、蘇英文、楊文甫、蘇祐暉、李懷德、劉經文、黃立賢、連新傑、蔡東螢、吳永隆、廖倍顯、呂名峯、林世榮、簡志成、黃福傳、黃明裕、江錫仁、蔡松柏、沈茂棻、劉育嘉、**劉振聲、蔡尚節**醫師

列席：黃茂栓監事、王幸宜首席副秘書長、楊文甫執行秘書、基隆市公會何秀珍、苗栗縣公會陳威鑠、彰化縣公會詹志揚、張哲綸醫師

請假：謝尚廷、張香茂、溫斯勇、石家璧、許文祥、林鎰麟、林傳凱、蘇文藝、周哲民、何國寧、李瑞榮、朱晉熙、張浩彰、郭立豪、蔡松柏、李耀庭、何正義、王棟源、張采宇、洪志遠、**邱昶達**醫師

主席：許世明主任委員

記錄：柯懿娟

一、主席報告並宣佈出席人數：應到出席人數62人，實到人數41人，超過半數會議開始。

二、通過13-6會議紀錄決議案執行情形，**請參閱議程 p.5-13。**

決 議：通過。

三、通過本次會議議程，**請參閱議程p.1-4。**

決 議：通過。

四、報告事項：

-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工作組（含處室）暨各項專案執行概況(請見當日簡報檔案)。
- 依據107年12月12日健保秘字第1070077767號函，健保署與本會簽立「108年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勞務委託契約」，請依契約內容執行。
- 108年總額參訪活動，暫定5月30-31日，地點：澎湖。

五、討論案題：

案題一：有關本執行會 107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，請審議案。

提案人：許世明主任委員

說明：107 年 1-12 月（12/15 前入帳費用）預算執行情形，詳議程 p.14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案題二：修訂「牙醫病人緊急-臨時就醫之『民眾自助緩解方法』及「牙齒外傷急症處理流程及原則」，請討論案。

提案單位：企劃室暨醫療品質室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第 13 屆第 17 次企劃室暨醫療品質室聯席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「牙醫病人緊急-臨時就醫之『民眾自助緩解方法』詳議程 p.15-16；「牙齒外傷急症處理流程及原則」詳議程 p.17-18。

辦法：依據通過內容刊登本會網站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案題三：修訂臨床治療指引，請討論案。

提案單位：企劃室暨醫療品質室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第 13 屆第 17 次、第 18 次企劃室暨醫療品質室聯席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108 年新增支付項目及手術拔除深部阻生齒(92063C)支付表詳 p.19-20；臨床治療指引詳 p.21-24，92063C 圖譜詳 p.25-28。

三、因 108 年牙周病統合照護計畫將列為支付準表第五部，該計畫之臨床治療指引予以列入，另 P35911(牙周病支持性治療)因馬祖地區牙周病照護網試辦計畫已停辦，該項臨床治療指引予以刪除。

辦法：通過後函送健保署並刊登本會網站。

決議：92063C 圖譜請廠商再予以修正，餘通過。

案題四：為辦理 107 年「牙醫門診總額品質保證保留款實施方案」結算作業，本會提供醫療行為異常暨違規特約醫療院所名單資料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企劃室暨醫療品質室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健保醫字第 1080032516B 號函暨 107 年牙醫門診總額品質保證保留款實施方案第肆點第一項第(一)款及第陸點第二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依據第 13 屆第 18 次企劃室暨醫療品質室會議決議，六區審查分會提報名單詳議程 p.29。

辦法：依健保署來函於 1 月 31 日前提報會議通過名單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案題五：檢討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公開辦法」之醫療品質指標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企劃室暨醫療品質室

說明：

- 一、健保署來函，為持續檢討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公開辦法」之醫療品質指標，請本會於 3 月 15 日前依附表格式提供增刪或修正意見。
- 二、107 年 9 月 25 日衛福部公告修正之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公開辦法」牙醫總額部門附表內容詳議程 p.30。
- 三、13-18 企品室會議決議詳現場說明。

辦法：依會議決議於 3 月 15 日前函復健保署。

決議：本會無修正意見。

案題六：有關修訂「全聯會補助六分會經費辦法」及「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委託經費核銷辦法」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人：許世明主任委員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全聯會補助六分會經費辦法」詳議程 p.31-40，修訂重點：
 - (1) 依據 13-7 理事會會議通過 108 年六區補助款增加 60 萬，本補助款僅限於審查醫藥專家審查費之支出。
 - (2) 有關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扣除額調整，自 108/1/1 日起調整為 23,100 元。
- 二、「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委託經費核銷辦法」，詳議程 p.41-48，修訂重點：
 - (1) 有關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扣除額調整，自 108/1/1 日起調整為 23,100 元。

辦法：通過後函送六分區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案題七：有關本委員會人事異動，請通過案。

提案人：許世明主任委員

說 明：

一、委員會委員異動：

新任委員	原委員	職稱	說明
劉振聲	涂曦丰	委員	中華民國醫院牙科協會 107 年 12 月 6 日醫牙協栓字第 107002 號函，請追認通過。
邱昶達	陳 錦	委員	中華民國醫院牙科協會 107 年 12 月 6 日醫牙協栓字第 107002 號函，請追認通過。
蔡尚節	吳友仁	委員	中華民國醫院牙科協會 107 年 12 月 6 日醫牙協栓字第 107002 號函，請追認通過。
陳威鑠	郭立豪	委員	北區分會 108 年 1 月 7 日北區 108004 號函，通過後生效。

二、工作組成員：

新任成員	原成員	職稱	說明
蔡志明	蔡東螢	台北分會 代表成員	台北分會 101 年 1 月 11 日(108)健保台北字第 024 號，通過後生效。
盧彥丞	許仕聰	台北分會 代表成員	台北分會 101 年 1 月 11 日(108)健保台北字第 024 號，通過後生效。

辦 法：委員會委員提送理事會追認通過。

決 議：通過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七、下次會議時間：108 年 4 月 24 日下午 13 時整，地點：全聯會第一會議室。

八、散會：下午 14 時 20 分